

2022 年度海珠区总工会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根据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工运方针，围绕全区工作大局及党委、上级工会的指示、决定，确定本区工会工作的指导方针和任务，贯彻执行工会代表大会的决议。

2.按照法律和《中国工会章程》，组织和指导区基层工会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指导方针，进一步突出和履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基本职责。

3.对有关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区委、区政府以及上级总工会反映职工群众的意愿和要求，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与职工切身利益有关的政策、措施、制度和法规草案的拟定；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4.负责工会理论政策研究；指导全区基层工会组织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参与、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企业建立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和监督保证机制的工作。

5.向区属局、公司、街道党工委推荐其工会的主要领导人选；协助党委管好工会干部，指导各级工会组织加强自身建设和改革；研究制定工会干部的管理制度和培训计划；负责指导基层工会的组织建设工作。

6.对职工劳动安全健康和劳动保护工作状况进行调查研究，并发挥监督、指导和服务作用；调查掌握有关职工就业、工资、保险、福利等情况，推进职工社会保障和集体福利事业的发展，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

7.协助区政府做好区劳动模范的推荐、评选和管理工作；负责区劳动竞赛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8.负责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负责对工会兴办的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指导、协调工作。

9.负责指导全区职工文化体育活动；负责女职工工作，根据女职工的特点和意愿开展工作。

10.完成区委和上级总工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一是深入推进劳动技能竞赛，动员职工建功立业。二是切实维护职工权益，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三是持续深化宣传教育，加强职工队伍建设。四是坚持加强组织建设，激发基层工会活力。五是精准对接职工需求，提升职工服务质量。六是注重强化红色领航，抓好工会自身建设。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关键之年，区总工会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迎接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为主线，切实做好职工

思想政治引领、建功立业、维权服务等各项工作，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2.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

2022 年以来，在市总工会和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全区各级工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力做好迎接党的二十大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各项工作，团结动员广大职工为海珠区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积极贡献，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

3.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收入支出情况

2022 年部门决算收入 687.6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5.51 万元，增长 7.1%；决算支出 687.6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5.51 万元，增长 7.1%。

收支变动情况主要有：一是召开海珠区工会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二是购置公务车辆；三是购置疫情防控物资及支付疫情防控工作人员隔离酒店费用；四是区工会发展服务中心增加 2 名事业单位人员。

（2）“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18.85 万元，完成预算 18.85 万元的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8.85 万元，完成预算 18.85 万元的 100%；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 0 人；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国内公务接待批次 0 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 0 人。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牢牢把握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奋斗的工人运动时代主题，坚持服务区委中心工作，坚持服务职工全面发展，坚定不移深化工会改革，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持之以恒加强基层组织建设，不断增强工会组织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切实提升职工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奋力开创新时代海珠工会工作新局面。

2.绩效运行执行管理情况

区总工会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和市总工会各项决策部署，坚持厉行节约，严格“三公”经费管理，从严从紧控制一般性支出，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结合年度工作任务，科学合理地支付相关经费，严格按照区财政局预算的科目、项目、数额执行，预算执行率达 100%。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评价指标，我会进行了认真的自评分析，经研究，我会 2022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9 分，达到“优”等级。

（二）各项工作任务和重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切实抓好自身建设。

顺利召开区工会第十二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工会委员会和经审委员会，明确未来 5 年工会任务目标。强化工会财务资产管理、资金统筹和审计监督，夯实全面预算管理基础，把过紧日子要求落到实处。

2.团结动员职工建功立业。

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全区去年获评省五一劳动奖章 3 人，省五一劳动奖状、省工人先锋号各 1 家。抓好宣传推广，依托工会宣传平台和媒体资源，组织开展“寻找海珠工匠 讲述工匠故事”系列活动，展现企业复工复产、劳模工匠示范引领等典型事迹和先进人物，汇聚共克时艰的巨大合力。在《工人日报》《广州日报》等主流媒体刊载新闻报道 100 多篇次。

3.做实做细职工服务。

精准做好困难职工帮扶工作，全年通过发放季度救助金、临时困难救助金救助 26 户家庭共 11.9 万元。通过元旦春节、中秋国庆等重大节日慰问困难职工家庭 5 户次共 1 万元。通过夏送清凉、冬送温暖等送温暖工程慰问困难职工家庭 10 户次约 0.3 万元。

（三）主要工作成效

1.筑牢理想信念之基，把牢工会工作政治方向

一是强化理论武装。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及致首届大国工匠创新交流大会贺信精神紧密结合起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二是加强思想引领。认真履行团结引导职工群众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责任，组织专家深入基层工会宣讲 10 余场次。线上线下相融合，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进园区、进企业、进班组，筑牢广大职工共同奋斗的思想基础。

2.做实维权服务之本，保障职工队伍和谐稳定

一是践行人民至上。举全会之力，投身抗疫一线，机关干部下沉社区长达两个月，各级工会干部职工主动融入战“疫”大局，彰显工会使命担当；二是构建和谐劳动关系。贯彻落实

全总“五个坚决”要求，持续开展职工队伍稳定风险排查化解专项行动，开展教育培训和房地产行业企业劳动关系矛盾、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权益维护等专项排查；三是深化民主协商建设。巩固党委领导、政府推动、三方协同、多方支持、企业和职工积极参与的集体协商工作格局，多措并举不断探索推进集体协商新模式、新方法。聚焦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以劳动者权益保障为重点，“一企一策”推动互联网平台企业开展民主管理和集体协商。

3.深化改革创新之路，推进各项工作落实见效

一是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积极推进。举办全区首届“南粤家政”劳动技能大赛，授予各组冠军“海珠工匠”荣誉称号，引导带动职工群众在工作岗位上精益求精、追求卓越。探索培训阵地新模式，聚焦海珠优势产业，以“海珠工匠学院”为主阵地，实施“1+N”计划，打造“时尚设计”“平台直播”“物业管理”等实践基地，开展“订单式”培训，实现人才供求精准对接。全年送教进企业及线上课程超 1000 课时，培训职工超 1.3 万人次；二是工会基层基础更加夯实。持续推动智慧工会建设，粤工惠平台累计登记工会组织 1014 家，会员 15.2 万名。助力企业纾困减负，全额回拨小微企业工会经费 375 万元，夯实基层基础；三是自身建设持续加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坚持不懈

正风肃纪。积极参与消费帮扶、乡村振兴工作，做好干部教育培训、信访、督查、统计、调研等各项工作。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工会工作载体和手段还不够丰富有效；二是基层工会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还不够全面到位；三是工会维权服务机制还需不断健全完善；四是产业工人思想引领、建功立业、素质提升、地位提高等改革措施有待进一步落实落地。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弘扬劳模精神，讲好劳动故事；二是办好服务职工民生实事，助力提升职工生活品质；三是提升产业工人队伍综合素质，激发职工创新创造新活力。

2022年度广州市海珠区总工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基本情况									
部门名称	广州市海珠区总工会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和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牢牢把握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奋斗的工人运动时代主题，坚持服务区委中心工作，坚持服务职工全面发展，坚定不移深化工会改革，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持之以恒加强基层组织建设，不断增强工会组织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切实提升职工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奋力开创新时代海珠工会工作新局面。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2年以来，在市总工会和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全区各级工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力做好迎接党的二十大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各项工作，团结动员广大职工为海珠区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积极贡献，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		未能完成原因
									无。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总预算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类别							
		部门预算				事业发展支出		事业发展支出(按预算级次划分)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专项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支出	区本级资金
	687.65	629.82		57.83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未达标原因	改进措施
履职效能	50	整体效能	5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20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10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0		
		预算编制	3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3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3		
		预算执行	4	结转结余率	2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2		
				财务管理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2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未达标原因	改进措施
管理效率	50	信息公开	4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2		
		绩效管理	15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5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5		
				绩效结果应用	3	反映部门对监控预警结果处理、绩效自评结果和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3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7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6	部分项目监控不到位。	加强绩效运行监控。
		采购管理	10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0.5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	0.5		
					1.5		1.5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1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1		
				采购活动合规性	2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2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3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3		
				合同备案时效性	1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1		
				采购政策效能	1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1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未达标原因	改进措施
		资产管理	10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		
				资产盘点情况	1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1		
				数据质量	2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2		
				资产管理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2		
		运行成本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2		
总分	100	99							
评价等级		□优 90分≤得分≤100分； □良 80分≤得分<90分； □中 60分≤得分<80分； □差 得分<60分							